

证券代码：603108

证券简称：润达医疗

公告编号：临 2025-051

转债代码：113588

转债简称：润达转债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提前赎回“润达转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8 月 25 日至 2025 年 9 月 17 日期间，已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已触发“润达转债”的赎回条款。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润达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润达转债”。

● 未来三个月内（即 2025 年 9 月 18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7 日），如公司触发“润达转债”的赎回条款均不行使“润达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以 2025 年 12 月 17 日之后的首个交易日重新起算，若“润达转债”再次触发赎回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润达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586 号文核准，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7 日公开发行了 5,500,000 张（550,000 手）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55,000 万元，发行期限 6 年，票面利率分别为：第一年 0.3%、第二年 0.6%、第三年 1.0%、第四年 1.5%、第五年 1.8%、第六年 2.0%。

（二）经上海证券交易所“[2020]185 号”自律监管决定书同意，公司 55,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润达转债”，债券代码“113588”。

（三）根据有关规定和《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

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润达转债”自2020年12月23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13.36元/股。

因公司实施2020年度利润分配，自2021年7月16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13.2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9日披露的《关于实施2020年度权益分派相应调整“润达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39）。

因公司实施2022年度利润分配，自2023年7月18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13.10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1日披露的《关于实施2022年度权益分派相应调整“润达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65）。

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利润分配，自2024年7月19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13.00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2日披露的《关于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相应调整“润达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36）。

因公司实施2024年度利润分配，自2025年7月18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12.97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1日披露的《关于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相应调整“润达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6）。

二、可转债赎回条款与触发情况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适用的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

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触发情况

自2025年8月25日至2025年9月17日期间，公司股票已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已触发“润达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三、公司不提前赎回“润达转债”的决定

2025年9月1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润达转债”的议案》。考虑到目前公司相关资金已有支出安排，同时结合当前的市场情况，为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润达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润达转债”，且在未来三个月内（即2025年9月18日至2025年12月17日），如公司触发“润达转债”的赎回条款均不行使“润达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以2025年12月17日之后的首个交易日重新起算，若“润达转债”再次触发赎回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润达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

四、相关主体交易可转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润达转债”赎回条件满足前的6个月内均未持有“润达转债”，未来六个月亦无减持“润达转债”的计划。

特此公告。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17日